

项目编号：ZCBN-榆林市-2026-01493

政府采购项目

榆林市环境监测总站水源地监测部
门采购服务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项目）

采 购 人：榆林市环境监测总站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

.....空白页.....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1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7 -
一、定义	- 7 -
二、供应商注意事项	- 7 -
三、竞争性谈判文件	- 18 -
四、谈判报价	- 19 -
五、响应文件	- 21 -
六、开启响应文件	- 23 -
七、组织评审	- 24 -
八、成交	- 33 -
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4 -
十、其他	- 35 -
十一、采购代理服务费:	- 36 -
十二、政采贷	- 36 -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采购要求	- 38 -
1、商务条款要求	- 38 -
★2、服务内容	- 39 -
3、实质性条款	- 41 -
第四章 合同基本条款	- 42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 48 -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 51 -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 61 -
一、响应函格式	- 61 -
二、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 63 -

三、 供应商承诺书	- 67 -
四、 技术服务偏差表	- 71 -
五、 合同基本条款响应	- 72 -
第三部分 响应方案	- 73 -
一、 供应商概况	- 73 -
二、 响应方案	- 78 -
三、 参考样表	- 79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榆林市环境监测总站水源地监测部门采购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榆林大道富源大厦6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10月15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CBN-榆林市-2026-01493

项目名称：榆林市环境监测总站水源地监测部门采购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18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榆林市环境监测总站水源地监测部门采购服务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8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8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生态环境保护 和治理服务	榆林市环境监测 总站水源地监测 部门采购服务项 目	1(项)	详见采购文 件	180,000.00	18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20日。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榆林市环境监测总站水源地监测部门采购服务项目)落实政府

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
- 4)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库(2004)185号）；
- 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6)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需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
- 8)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9)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需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
- 10)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林市环境监测总站水源地监测部门采购服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提供有效存续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时, 只须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谈判时, 除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 还须同时提供法人给分支机构出具的授权书;

3)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企业赋码后 2024 年或 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开标前六个月至今至少 1 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需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 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 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开标前六个月至今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提供五险一金任意一种即可),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经营(活动)异常名录”记录名单;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

录”的单位、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http://www.ylcredit.gov.cn/>)失信被执行人的,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7).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供应商及其授权委托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www.ylcredit.gov.cn)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包括:《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如有);

9).供应商应具有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资质认定证书在有效期内,认证的环境检测项目范围涵盖服务内容所有需开展的监测项目;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不允许分包;

11).控股管理关系: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谈判无效。

12).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备注:1、以上资格要求均为必备资格,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相关证明材料由第三方出具,应有第三方公章),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书面声明函》、《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应按磋商文件第五章第一部分给定的格式填写。

3、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磋商时,信用文件中应附法人给分支机构出具的授权书。授权书附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后,如无授权,将被视为无效文件。法人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参与磋商,且不能与分支机构同时参与磋商。

4、事业单位法人参与谈判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税收缴纳证明。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4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1:00:00，下午 14:3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途径：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榆林大道富源大厦 6 楼获取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榆林大道富源大厦 6 楼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10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榆林大道富源大厦 6 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项目名称：榆林市环境监测总站水源地监测部门采购服务项目 1. 报名：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CA 锁购买：市民大厦 3 楼，E18、E19 窗口，电话：0912-3452148。平台报名成功后携带加盖供应商原色印章：1、介绍信；2、身份证复印件；3、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报名回执单；在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榆林大道富源大厦 6 楼获取谈判文件。

2. 供应商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 锁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

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3. 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环境监测总站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开发区兴达路环保大楼

联系方式：0912-359937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榆林大道富源大厦6楼

联系方式：1810912694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史经理

电 话：1810912694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定义

(一) 采购人：榆林市环境监测总站

(二) 监督机构：榆林市财政局

(三)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 供应商：拟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二、供应商注意事项

(一) 询问

供应商针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采购需求、供应商资格条件、商务条款等）依法提出书面询问的，采购人应在三个工作日内书面答复；供应商向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出书面询问的，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应告知采购人并协助采购人做出答复。

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向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出书面询问的，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应在三个工作日内书面答复。

(二) 现场踏勘及标前答疑会

采购项目安排现场考察和标前答疑的，采购人应尽量在现场予以解答（口头提问可口头答复），现场不能做出解答的，应在三个工作日内书面答复，并交由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

答复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顺延开标时间。凡未参加现场踏勘和标前答疑的潜在供应商，由此造成的偏差由各供应商自行负责。

本项目不组织集中踏勘和标前答疑。

(三) 质疑和投诉

供应商如果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采购需求、供应商资格条件、商务条款等）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如果认为采购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出质疑。

1、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gks.mof.gov.cn/ztztz/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

2、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被授权代表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函外，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3、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1）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

（2）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或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及证明材料不完整的；

(5)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5、质疑人对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6、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7、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财政部门应当予以驳回，并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43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46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

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9、质疑函递交地址：

代理机构：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912-3250008

投诉书递交地址：

榆林市财政局 联系电话：0912-3595892

（四）关于信用记录的查询和使用

1、竞争性谈判小组将在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对响应文件中的《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的信用情况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第二条第（三）款规定，其谈判或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2、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但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供应商信用记录及企业基本信息查询的时间段为“谈判公告发布之日（含当日）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含当日）”。信用记录及企业基本信息查询的结果，可以纸质截图或将截图保存至电子介质的形式留存。供应商未如实填报《供应商书面声明函》的，视为“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行为。

4、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

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 信用承诺

所有供应商按照《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榆交易函〔2021〕19号）文件要求，于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自主申报信用承诺，并在响应文件格式相应承诺书后附信用榆林网上承诺书截图，具体操作流程详见谈判文件附件一。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具体事项如下：

1.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货物类/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承诺附件：按谈判文件第五章第一部分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财政局采购科；承诺有效期为1年。

2.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投标人信用承诺》；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承诺附件：按谈判文件第五章第二部分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同谈判有效期。

3. 承诺事项名称：《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承诺附件：按谈判文件第五章第二部分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同谈判有效期。

4. 承诺事项名称：《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承诺附件：按谈判文件第五章第一部分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同谈判有效期。

注：①法人直接参与谈判时无须上报《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②谈判开始后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平台进行核实查验，未按上述要求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上报将否决投标。

③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承诺时必须选择承诺日期与承诺有效期（承诺有效期应按上述要求执行），未按要求承诺将否决投标。

（五）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有关规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则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货物和服务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2%-3%的扣除，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

〔2022〕19 号）的有关规定，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的 6%—10%提高至 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 2%—3%提高至 4%—6%。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 号文件的规定执行。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未提供上述声明函原件的，则响应文件无效。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未提供上述声明函原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备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执行。

2、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监狱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单位（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

未提供上述声明函原件，则响应文件无效。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单位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未提供上述声明函原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4、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品目清单的节能产品”。

5、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6、根据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7、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有关要求，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

8、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9、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10、国家确定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详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11、根据《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自2021年起，各级预算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10%的比例预留年度食堂食材采购份额，通过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

12、根据《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各级预算单位要按照不低于10%的预留比例在“832平台”填报预留份额。鼓励各级预算单位工会组织通过“832平台”采购工会福利、慰问品等，有关采购金额计入本单位年度采购总额。

13、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14、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规定“中小企业可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并根据方案中列明的联系方式和要求向相关银行提出信用融资申请。银行根据中小企业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

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因此，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本项目属性：服务类。

备注：小微企业的定义参照本款第一至三条。

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4. 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营业收入、资产总额须与资格条件中所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一致，否则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

（六）知识产权与保密事项

1、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投标人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

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用户需求书、图纸、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资料，投标人获得后，应对其保密。除非采购人同意，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若采购人有要求，投标人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并销毁所有相应的备份文件及资料。

（七）其他

根据陕财办会函〔2022〕5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启用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二维码”赋码查验功能的通知》2022年10月1日起，会计师事务所应出具赋码审计报告，使用者应接受和使用赋码审计报告。提供的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不合格者不具备谈判资格。

（八）供应商的谈判费用自理

三、竞争性谈判文件

（一）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谈判内容及采购要求

第四章 合同基本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检查及阅读

供应商领取谈判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检查谈判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谈判文件中所列事项、条款、规范要求及格式，在响应文件中对谈判文件做出全面的响应，并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项目废标后重新组织谈判的，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重新编制、发布新版谈判文件，供应商应按新版谈判文件重新编制响应文件。原谈判文件及响应文件失效。

响应文件封面、响应函以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如有）应当与最新发布的谈判文件保持一致，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三）谈判文件的修改、澄清

1、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可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至少3个工作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3个工作日的，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在谈判文件获取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在此之后提出的针对谈判文件的质疑为无效质疑。答复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3、各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采购公告地址发布的更正公告。

（四）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谈判报价

谈判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本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谈判文件未列明，

而供应商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

（一）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第三章采购内容及采购要求》中《服务内容》中的相关要求填写分类报价及其他需要响应的内容。

（二）谈判报价采取多轮报价的办法，最后报价作为评审的依据。供应商应在谈判当天，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报价时间内，填写多轮（最后）报价表。

（三）如采购内容无实质性变更，各供应商的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谈判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的，按无效响应处理；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但未超过采购预算或谈判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的，或在规定时间内最后报价未提交、提交不成功的均为无效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

“规定时间”由现场工作人员具体确定。

供应商最终报价较首次报价降价的，成交后，签订合同时应按照成交价较首次报价的下浮比率修改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

（四）采用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4.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4.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4.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65\%$ ；

4.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

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4.5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为30分钟。其中，属于第4.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五）谈判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保留到元。

（六）谈判报价大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七）因供应商对谈判文件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对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五、响应文件

（一）响应文件形式

本项目采用纸质响应文件形式。

纸质响应文件：

1、供应商应提供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和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贰份（U盘，可编辑word版+pdf版），每套响应文件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如果发生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情况，以正本为准。

2、响应文件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谈判文件要求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签字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要求授权代表签字处由授权代表签署），若由授权代表签署，须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响应文件中，所有要求签字（名）处，均须由签字（名）者本人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不得用任何形式的图章代替。所有响应文件正本和副

本（不得为正本复印件）须按第五章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盖章并标注连续页码，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页码，逐页加盖公章并分别胶装成册。

3、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4、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响应文件在写有供应商名称的地方均须加盖供应商原色印章、响应文件中写有“法定代表人”或“法人代表”处未要求盖章的须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处未要求盖章的须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亲笔签名，“法定代表人”处要求签章的须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及盖章。

5、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装订

5.1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标书U盘文件包装在一个封套内或分别包装，所有封套均应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和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5.2 响应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电子标书U盘文件”或分别在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电子标书U盘文件”字样，封套上还应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

6、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谈判文件格式编制的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二）响应文件语言及有效期

1、响应活动的所有文件、资料、函电文均使用简体中文，确需提交其他语言形成的资料，必须翻译成简体中文，如有差异，以简体中文为准。

2、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一百二十个日历日。如成交，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三）响应文件的提交

供应商应在谈判截止时间前将一正两副纸质响应文件递交至到代理公司（以代理公司签收时间为准）。

（四）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

3、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1、逾期提交响应文件；

2、提交的响应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的。

六、开启响应文件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组织开标（谈判）：

（1）宣布项目名称及谈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终止一切谈判响应文件的接收工作，并宣布谈判会议开始。

（2）宣布谈判会议纪律；

（3）公布在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并点名确认供应商是否派人到场；

（4）宣布采购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5）查验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原件复印件（授权人手持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自拟）；不合格按无效响应处理；

（6）按照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有关规定，由监标人和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共同查验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由监标人宣布审核结果。对检查出的不符合密封规定要求的谈判响应文件作为无效文件处理，不得启封。

采购代理机构接标人在开标大会结束后，经该供应商签字确认后将其响应文件退回。

(7) 开启标书：开启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份数及电子版印章印鉴等要求进行宣布。

(8) 休会（请各供应商代表不要远离会场，保持通信畅通，以便谈判小组及时通知谈判响应文件中需要进行澄清或说明的事项）。

(9) 将谈判响应文件送交谈判小组评审；

(10) 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评审后，再进行第二次（或多次）谈判报价，各供应商就谈判中的技术、商务、价格、服务等内容，按要求进行补充、完善、澄清、承诺，并按给定格式报出不可更改的第二次（或多次）谈判报价，最后一次报价为最终评定的依据，并作为成交价格，参与综合比较与评价。

(11) 谈判结束。

七、组织评审

（一）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审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宣布评审纪律；

3、公布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竞争性谈判小组推选评审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在评审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审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根据竞争性谈判小组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谈判文件；

7、维护评标秩序，监督竞争性谈判小组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

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8、核对评审结果；

9、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处理与评审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审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谈判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谈判文件一并存档。

（二）竞争性谈判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2、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3、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澄清或者说明；

4、与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5、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6、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7、配合答复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8、向采购人、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三）成立竞争性谈判小组

1、为了确保谈判工作的公平、公正，依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相关法规、规章，成立竞争性谈判小组。竞争性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竞争性谈判小组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评审专家将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3、评审中因谈判小组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谈判小组组成不符合规定的，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审。被更换的谈判小组成员所做出的评审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谈判小组成员的，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应当停止评审活动，封存所有响应文件和开标、评审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谈判小组进行评审。原谈判小组所做出的评审意见无效。

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四）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74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五）评审程序

按照资审、符合性审查、谈判、最终报价推荐成交候选单位等步骤进行评审，资格性审查由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共同审查，符合性审查由谈判小

组审查。在上一步评审中被废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1、谈判小组确认或修改谈判文件

2、资格性审查

开启结束后，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谈判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

序号	资格审查项	通过条件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提供有效存续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时，只须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谈判时，除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还须同时提供法人给分支机构出具的授权书
3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企业赋码后2024年或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开标前六个月至今至少 1 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需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开标前六个月至今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提供五险一金任意一种即可），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信用记录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http://www.ylcredit.gov.cn/)失信被执行人的，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7	书面声明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信用承诺书	供应商及其授权委托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www.ylcredit.gov.cn)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包括：《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如有）；

9	企业资质	供应商应具有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资质认定证书在有效期内，认证的环境检测项目范围涵盖服务内容所有需开展的监测项目；
10	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允许分包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不允许分包。提供承诺书
11	控股管理关系	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谈判无效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出现下列情形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未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或未按谈判文件要求加盖公章的；

（3）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存在疑点，要求供应商提供更清晰有效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不能在规定时限内提供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的。

资格审查结束后，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对审查结果进行签字确认，并告知有关供应商未通过审查的原因。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行符合性审查，应予以废标。

3、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谈判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没有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谈判小组应告知有关供应商未通过审查的原因。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

按照以下内容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一项不合格其投标

即为无效投标。

- 1) 谈判响应文件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写；
- 2)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签字、加盖公章合格、有效；
- 3) 供应商在同一份谈判响应文件中，只有一个有效报价的；报价未超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未与市场价格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 4) 谈判有效期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 5) 服务期、付款方式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 6) 商务要求逐条响应并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 7)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参数为最低要求，供应商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应相当于或优于谈判文件要求；
- 8) 服务方案满足项目需求；
- 9) 供应商须有经谈判代表签字并盖章的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书及所提供本项目服务人员真实性、一致性承诺；
- 10)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 11) 供应商须有2023年以来的同类业绩至少1份，附合同复印件（含合同首页、标的清单页、金额页、合同缔约双方签字盖章页等关键信息）
- 12) 谈判响应文件未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13) 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2、对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可能出现的不一致和算术计算错误按以下方法更正：

- 1) 开标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谈判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谈判报价表（报价表）为准。
- 2) 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的，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谈判小组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修正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谈判报价,修正后的价格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谈判将被拒绝。

3、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谈判,由谈判小组各成员依据谈判响应文件,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依照政策性扣减)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谈判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序或由全体谈判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4、响应文件的澄清

(1) 竞争性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过失责任原则,澄清、说明或补正前谈判小组将按最不利于供应商的原则对响应文件做出评判。

(3)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做出。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澄清时限内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4)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将作为合同履行的重要依据。

5、进行谈判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需要供应商书面答复谈判内容的,供

应商应当按照谈判小组的要求，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限书面形式答复谈判的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变更

（1）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将通过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3）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限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4）供应商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谈判小组的要求书面形式提交实质性变更响应文件的，视作未实质性响应。

7、最后报价

（1）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2）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供应商要按照谈判小组要求，通过书面形式提交最后报价表。最后报价表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最后报价将作为综合评分法中价格分的计算依据。

（5）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

情况书面申请退出谈判，书面申请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货物、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书面形式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按无效响应对待。

8、最后报价的价格扣除原则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委员会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出现下列情形的，供应商响应无效：

(1)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本章“四、投标报价”所列需要修正情形，但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不予确认的；

(2)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供应商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或电子邮件等书面形式做出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9、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最后报价后，谈判小组根据上述价格扣除原则对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评审，形成评审报价，按照评审报价由低到高的排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最终评审报价相同的，谈判小组优先推荐节能清单(非强制类)、环保清单内的产品，再按照综合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10、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谈判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

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谈判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按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对拒绝说明理由的，须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并将其评审情况如实计入考核表。

采购人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小组应在评审报告中明确成交供应商及成交金额。

（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响应无效：

-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
- 3、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谈判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6、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7、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成交

（一）本项目采用第1种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 1、采购人根据谈判小组评审结果确认。

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同按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2、采购人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在评审前提供《委托评审小组定标授权书》，谈判小组将根据

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在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布成交公告，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同时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谈判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2、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 3、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
- 4、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
- 5、谈判小组成员名单。

采用书面推荐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还应当公告采购人和评审专家的推荐意见。

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一）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日内，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谈判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三）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四）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其澄

清、说明文件、承诺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六）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七）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八）采购人应当加强对成交供应商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对于成交供应商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十、其他

（一）除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和价格计算错误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谈判小组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定成交的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二）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 74 号令）第二十三条、第三十七条，第一次公告后，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

应商不足 3 家的，但《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三）谈判活动终止后，除采购任务取消外，将重新组织采购。

（四）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审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有关人员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五）谈判文件未明确的其他事项，按《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十一、采购代理服务 fee：

1、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采购代理服务费参考《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标准收取。

十二、政采贷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

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魏 众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高 明18992218795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艾思宇13509127997
4	交通银行	秦政贷	1000万元	1年	3.45%	24小时	张 飞15291296886
5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李 浩18691230007
6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马 烨15596100007
7	浦发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年	3.45%起	72小时	朱 君15629169158
8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2年	3.45%-5.8%	24小时	王 璐15529875056
9	农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	3.45%以上	24小时	米璐洁18966997666
10	民生银行	政采E贷	3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郝双双15991225850
11	兴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期	3.4%	72小时	薛万隆18709258523
12	广发银行	政采通	1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李思嘉15191820101
13	建设银行	E政通	1000万元	1年	3.2%	72小时	张 宇 15929397838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采购要求

本次采购项目为榆林市环境监测总站水源地监测部门采购服务项目，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响应，只对其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谈判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谈判。

1、商务条款要求

序号	商务条款	商务要求说明
1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2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20日
3	★服务质量	合格
4	谈判报价	1.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2. 投标报价：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完成该项目的服务费、人员费用、场地费、流量费、场地费、资料费用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3. 合同单价不变，总价根据实际服务内容进行结算。 4. 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补充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5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u>40</u> % 作为预付款，乙方开始监测工作；待项目完结，且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发票后，甲方于一个月内付清剩余 <u>60</u> %款项，乙方提供最后一次正式监测报告。
5	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未按合同或谈判文件要求提供货物或供应的货物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甚至对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2、服务内容

1、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地表水（含县域地表水）常规检测费用明细表（王圪堵12次，尤家峁11次， 县域5个点位各4次）		
序号	分析项目	点位数量/个
1	苯并[a]芘	43
2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43
3	阿特拉津	43
4	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	43
5	六六六(总量)	43
6	γ -六六六(林丹)	43
7	二硝基苯（对-二硝基苯、间-二硝基苯、邻-二硝基苯）	43
8	硝基氯苯（对-硝基氯苯、间-硝基氯苯、邻-硝基氯苯）	43
9	硝基苯	43
地下水水源地常规检测费用明细表（榆阳泉、红石峡各2次）		
序号	分析项目	点位数量/个
1	总 α 放射性	4
2	总 β 放射性	4
全分析费用明细表（地表水：王圪堵、尤家峁、县域五个点各1次；地下水： 红石峡、榆阳泉、县域四个点各1次）		
序号	分析项目	点位数量/个
1	敌敌畏	13
2	甲基对硫磷	13
3	马拉硫磷	13
4	乐果	13
5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7
6	二硝基苯	7
7	硝基氯苯	7
8	2,4,6-三硝基甲苯	7
9	2,4-二硝基氯苯	7

10	硝基苯	7
11	敌百虫	7
12	对硫磷	7
13	内吸磷	7
14	2,4-二硝基甲苯	13
15	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	13
16	四氯苯	7
17	γ -六六六(林丹)	13
18	滴滴涕(总量)	13
19	六氯苯	13
20	苯胺	7
21	苯并(a)芘	13
22	联苯胺	7
23	百菌清	13
24	吡啶	7
25	松节油	7
26	环氧七氯	7
27	黄磷	7
28	甲萘威	7
29	微囊藻毒素(MC-LR)	7
30	多氯联苯总量	13
31	五氯酚	13
32	2,4,6-三氯酚	13
33	三氯乙醛	7
34	2,4-二氯酚	7
35	丙烯酰胺	7
36	苦味酸	7
37	溴氰菊酯	7
38	环氧氯丙烷	7
39	2,6-二硝基甲苯	6
40	毒死蜱	6
41	六六六	6
42	萘	6
43	蒽	6
44	荧蒽	6
45	苯并(b)荧蒽	6

46	草甘膦	6
47	七氯	6
48	2,4-滴	6
49	克百威	6
50	涕灭威	6

2、受委托检测机构的检测人员应严格按照相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要求开展现场检测及采样，并做好样品采集、保存、运输、交接全过程记录和证据保存工作，以及全过程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工作。

3、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前完成检测工作，并提供带CMA章的纸质数据报告及原始记录扫描件。

三、供应商有开展环境检测的固定工作场所，且与资质认定证书标注的检测场所相一致（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拥有从事环境检测活动所需要的仪器、设备、设施等，并具备相应的工作条件（提供设施设备清单及相关证明文件）。

3、实质性条款

磋商文件中“★”内容项均为实质性条款。

备注：

“★”内容：“★”内容项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应在第五章“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中的“技术服务偏差表”处逐条响应“★”内容项，未逐条响应、有缺漏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第四章 合同基本条款

技术服务合同书

项 目 名 称：_____

委托方（甲方）：_____

受托方（乙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_

签订地点：_____

为了更好的给甲方提供准确、快速、优质的服务，便于双方合作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和乙方同意签订本技术服务合同。

第一条 服务内容

送样检测方案：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类别及频次：地表水及地下水，检测 次。

第二条 完成期限

1. 检测完成后乙方于__个工作日内提供电子版监测报告。
2. 非乙方原因引起的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工期相应顺延。
3. 非乙方原因所导致的合同外工作量的增加，工期相应顺延，且甲方需支付增加工作量所对应的服务费。
4. 若一方提出延长委托服务期限的要求，需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届满之前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或出具书面说明，经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三条 成果交付

监/检测报告 2 份(正副各一本)，如甲方有具体的要求，也可一正多副。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指定专门人员负责项目对接和现场配合工作，并可对乙方的工作进度和过程进行监督，但不得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
2. 提前向乙方披露与本项目有关的、实际上或潜在的危害或危险，包括但不限于辐射、有毒或易爆成分或材料的存在和风险。
3. 按照乙方要求，提供一切技术服务所必需的条件（运行工况、监测平台、环保设施运行良好等）、资料和技术文件（若甲方对监测项目有特别要求，应一并提出），并保证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有效性，便于乙方开展并提供及时有效的技术服务。
4. 甲方有义务按照合同中约定的付款时间及时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费用。
5. 甲方应为乙方开展现场监测工作提供相应的便利条件。
6. 甲方应及时验收乙方交付的工作成果，如对监/检测结果有异议，应于收到监测

报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逾期未提出异议，则视为认可最终交付的成果，乙方将自行处理留存样品。

7. 技术服务成果由甲方使用，使用不当的责任与乙方无关。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为了便于开展现场监测，乙方需要甲方提供电源、人工协助、出入证明等支持，甲方未按要求提供协助致使工期延误或服务不达标，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 乙方按照本技术服务合同的约定为甲方提供监测服务并出具监测报告。乙方按照科学准确的方法提供监测服务，以保证监测结果的准确性和有效性。

3. 为甲方设立项目负责人，甲方的项目由乙方专人专管，以便于提高工作效率。

4. 按照合同的约定要求甲方按期支付技术服务费用，在甲方未付清服务费用前可以仅提供非正式服务成果（非正式服务成果为未盖章报告等），以供付款流程的推动。

5. 就监测报告的有关内容，接受甲方的咨询。

6. 乙方发出检测报告后，甲方通过快递签收（含本人签收、他人代收、驿站代收等）、微信、短信、电话等信息确认已收到检测报告，则视为乙方已完成检测技术服务。

7. 乙方正常开展技术服务工作所需费用，均包含在合同总服务费用中，由于甲方原因导致乙方超出合同范围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8. 乙方可以对项目进行分包，甲方有书面要求不能分包的除外。

9. 乙方出具的监（检）测报告仅对本次采集或送检样品负责。

第六条 保密要求

1. 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取的文件、资料或信息等予以保密。未经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内部事项的全部或部分内容。

2. 双方不得将对方提供的保密信息做发表、泄露、使用、转让等非履行本合同所需要之外的其他用途。

3. 甲乙双方所约定的合同费用，甲方必须严加保密，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4. 除双方参与合作项目之成员外，甲乙双方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与项目相关的任何信息。

5. 涉及国家秘密的，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6. 涉密人员范围包括双方涉及到相关工作的所有人员。

7. 任意一方泄密，需承担违约责任及其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責任。

第七條 經費及經費支付辦法

1. 結算費用共計¥ _____元（大寫：人民幣_____元整）

2. 結算方式：（勾選）

☐ 合同簽訂後，甲方一次性付清合同總價款後，乙方開始監測工作，並按時向甲方提供正式版監測報告和等額發票。

☐ 合同簽訂後，乙方開始分析工作，自項目完結乙方出具電子版檢測報告及正式發票後 5 個工作日內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總價款，乙方提供正式的檢測報告。

☐ 合同簽訂後一個月內，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總價款的 40 % 作為預付款，即為¥ _____元（大寫：人民幣_____元整），乙方開始監測工作；待項目完結，且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額發票後，甲方於一個月內付清剩餘 60% 款項，乙方提供最後一次正式監測報告。

3. 乙方收款信息如下：

戶 名：

賬 號：

開 戶 行：

開戶行聯行號：

重要提示：乙方檢測費用僅接受 1、對公賬戶的電匯和轉賬支票，2、對公聚合碼掃碼支付；若甲方以任何形式（現金/支付寶/微信等）支付給乙方個人，不具備法律效力，乙方仍享有向甲方主張支付檢測費用的權利。

第八條 成果交付與驗收

1. 乙方提交工作成果的形式：提交監測報告

2. 技術服務工作成果的交付形式：紙質版監測報告（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3. 監測報告遞交的地点：乙方所在地或應甲方的要求進行郵寄交付。

4. 技術服務工作成果的驗收標準：採用國家或行業標準方法進行監測。使用非標準方法進行監測的項目，應向甲方申明並取得甲方同意，按該標準驗收。

第九條 違約責任

1. 任何一方違反本合同的約定，應承擔違約責任，以及由此引起的一切經濟損失及法律責任（包括但不限於守約方的經濟損失、律師費、訴訟費等）。

2. 甲方違反本合同“經費及經費支付辦法第 2 條結算方式”約定，未及時支付合同

所约定的费用，经催告延迟超过 3 日仍未支付的，除应继续支付合同款外，每逾期 1 日，还应当按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如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有权就损失部分要求甲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 在开展检测工作的全过程中，对涉及甲乙双方的商业、技术秘密等，双方不得向第三方泄漏，否则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条 争议解决办法

双方应遵守合同约定，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或因本合同引起的各项争议，以双方友好协商而定。若协商不成，应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效力

1. 本技术服务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各自公章或合同章后于最后签字日生效；除非按照本合同的约定被提前终止，否则应持续有效至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2. 本合同的任何修改或补充均需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变更协议或出具书面说明，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各自公章或合同章方为有效。

3. 本合同任何条款的无效不应影响本合同其它条款的效力。

4. 本技术服务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免责条款

技术服务工作的顺利开展，依靠甲乙双方的共同努力和彼此配合。非乙方原因导致服务中止或终止的，甲方应对已完成的服务内容按合同约定进行计量支付，已经引起或将引起工期延误的，应当顺延工期。甲方无正当理由擅自终止本合同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1. 因发生乙方无法控制的情形导致乙方无法履行合同时，乙方不承担相关责任，该等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

1.1 发生不可抗力时。

1.2 甲方人员不按照本合同条款履行相应的义务，如资料或样品不能按照乙方的要求提供时。

1.3 由于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完成技术服务工作而致使甲方蒙受任

何损失或损害时。

1.4 相关法律和法规及标准的变更。

2. 由于甲方的下列行为引起的相关问题，乙方不承担相应责任：

2.1 甲方单方面更改乙方出具的监测报告，对乙方出具的监测报告/咨询报告内容进行取舍，由此造成损失或纠纷时。

2.2 甲方违反其在本合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中约定的义务，由此造成损失或引起纠纷时。

3. 不可抗力因素下的合同履行

若因不可抗力因素影响，致使本合同不能如约履行时，本合同的履行期限应自动顺延，且双方不被视为违约。但双方应及时采取有效的措施通知对方，并尽一切努力减少或终止上述因素的影响。上述因素一旦消失，双方应立即采取措施继续履行本合同，否则作违约论。

第十三条 附件清单 报价明细单

委托单位（甲方）

受托单位（乙方）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章）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手 机：

手 机：

电 话：

电 话：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注释：

1、本章分为三部分，是为方便供应商制作响应文件设计。第一、二部分应按要求或给定格式选择填报。

2、第三部分响应方案格式仅供参考，供应商应根据项目特点，结合本次采购要求，对有关表格进行补充或修改，但不得对实质性文件的相关条款作出变动。

3、响应文件须按本章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页码。

封面格式

项目编号：

_____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供 应 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X
一、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X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X
三、财务状况报告.....	X
四、税收缴纳证明.....	X
五、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X
六、信用记录.....	X
七、书面声明.....	X
八、信用承诺书.....	X
九、企业资质.....	X
十、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允许分包	X
十一、控股管理关系.....	X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X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X
一、响应函格式.....	X
二、谈判一览表.....	X
三、供应商承诺书.....	X
四、技术服务偏差表.....	X
（一）实质性条款响应表.....	X
（二）其他资料.....	X
五、合同基本条款响应.....	X
第三部分 投标方案.....	X
一、供应商概况.....	X
二、投标方案.....	X
三、参考样表.....	X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第一章第二项所列“供应商资格要求”逐一提供全部资格证明文件。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书面声明函》、《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非联合体不分包磋商声明》须按下文给定格式填写。特别说明，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谈判的，可不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其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附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现委派（被授权代表姓名）（身份证号：_____）为本公司的被授权代表，参加贵中心组织的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就该项目的谈判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 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自谈判之日起 个日历日有效。

被授权代表职务：_____ 性别：_____

电话：_____ 通讯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有人像面)	被授权代表 身份证复印件 (有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有国徽面)	被授权代表 身份证复印件 (有国徽面)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1、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谈判的，无需提供该委托授权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在复印件中注明联系方式。

2、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同谈判有效期。

3、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谈判时，除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还须同时提供法人给分支机构出具的授权书。授权书附此处。

供应商书面声明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第____标段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日期：年月日

备注：项目不分标段的，第____标段空白处填写“/”。

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年月日—年月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备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为1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截图。）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投标人信用承诺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磋商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截图。）

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

项目名称：_____

供应商：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2. 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谈判小组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后至成交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响应文件。4. 在被确定为成交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收到成交通知书后，30日内未将合同原件送至招标代理机构备案；放弃成交；不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

供应商（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须后附截图）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磋商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无须上报和提供此附件；如由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的，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授权委托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截图。）

控股管理关系

供应商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格式不限。

控股管理关系（样表）

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与以下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及出资比例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备注
1			
2			
3			

供应商： 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供应商须提供股东及股权证明。

2.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 本表所指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或管理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4. 供应商如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及出资比例”处填写“无”或“/”。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写“无”或“/”。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一、响应函格式

响应函

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贵中心发布的项目名称_项目编号_竞争性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谈判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我方已详细阅读了谈判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谈判文件的所有事项及内容。

二、我方已悉知并关注了贵方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详见谈判文件第二章第三条中的“谈判文件的修改、澄清”）上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有关变更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对谈判文件做出的修改或澄清、答疑纪要，以及项目暂停、重启、延期、终止等）。

三、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与本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明材料，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我方理解最低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并尊重竞争性谈判小组的评审结果。

四、我方愿意按照谈判文件中的一切要求，完成本项目合同责任和义务。

五、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1份。

六、谈判后在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七、我方的响应文件在谈判之日起 个日历日内有效，如成交，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八、所有关于此次谈判活动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邮编：

电子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1、项目不分标段的，第___标段空白处填写“/”。

2、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响应函的任何实质性内容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

二、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元

内容 供应商	谈判报价	服务期	服务质量
	(小写)：		
谈判报价	(大写)：		
备注：			

注：以上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日期：年月日

备注：1、“谈判报价”为谈判总价。谈判报价必须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2、以上费用均为含税价格。

分项报价表

地表水（含县域地表水）常规检测费用明细表（王圪堵12次，尤家峁11次，县域5个点位各4次）				
序号	分析项目	点位数量 /个	分析费用（个 /元）	合计/元
1	苯并[a]芘	43		
2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43		
3	阿特拉津	43		
4	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	43		
5	六六六（总量）	43		
6	γ-六六六（林丹）	43		
7	二硝基苯（对-二硝基苯、间-二硝基苯、邻-二硝基苯）	43		
8	硝基氯苯（对-硝基氯苯、间-硝基氯苯、邻-硝基氯苯）	43		
9	硝基苯	43		
合计（元）				
地下水水源地常规检测费用明细表（榆阳泉、红石峡各2次）				
序号	分析项目	点位数量 /个	分析费用（个 /元）	合计/元
1	总α放射性	4		
2	总β放射性	4		
合计（元）				4200
全分析费用明细表（地表水：王圪堵、尤家峁、县域五个点各1次；地下水：红石峡、榆阳泉、县域四个点各1次）				
序号	分析项目	点位数量 /个	分析费用（个 /元）	合计/元
1	敌敌畏	13		
2	甲基对硫磷	13		
3	马拉硫磷	13		
4	乐果	13		
5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7		
6	二硝基苯	7		

7	硝基氯苯	7		
8	2,4,6-三硝基甲苯	7		
9	2,4-二硝基氯苯	7		
10	硝基苯	7		
11	敌百虫	7		
12	对硫磷	7		
13	内吸磷	7		
14	2,4-二硝基甲苯	13		
15	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	13		
16	四氯苯	7		
17	γ -六六六(林丹)	13		
18	滴滴涕(总量)	13		
19	六氯苯	13		
20	苯胺	7		
21	苯并(a)芘	13		
22	联苯胺	7		
23	百菌清	13		
24	吡啶	7		
25	松节油	7		
26	环氧七氯	7		
27	黄磷	7		
28	甲萘威	7		
29	微囊藻毒素(MC-LR)	7		
30	多氯联苯总量	13		
31	五氯酚	13		
32	2,4,6-三氯酚	13		
33	三氯乙醛	7		
34	2,4-二氯酚	7		
35	丙烯酰胺	7		
36	苦味酸	7		
37	溴氰菊酯	7		
38	环氧氯丙烷	7		
39	2,6-二硝基甲苯	6		
40	毒死蜱	6		
41	六六六	6		
42	萘	6		

43	葱	6		
44	茺葱	6		
45	苯并(b)茺葱	6		
46	草甘膦	6		
47	七氯	6		
48	2,4-滴	6		
49	克百威	6		
50	涕灭威	6		
合计(元)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日期：年月日

三、供应商承诺书

未签署下列承诺书的，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承诺书1

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投标供应商，现郑重承诺：

1、我方投标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2、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施工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采购人交付合格产品。

3、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施工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4、我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承诺书2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执行陕财办采管[2006]21 号文件)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
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 围标、陪标 ”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 偷梁换柱、以次充好 ”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 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承诺书3

致：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采购之前（填存在或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4

致：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 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5

致：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项目产品质量问题的不法行为记录为 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6

致：陕西博诚朗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谈判递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年 月 日

四、技术服务偏差表

实质性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条款	是否完全响应
1			
2			
3			
4			
5			
6			
.....			

备注：

1、上表填写以第三章“采购内容及采购要求”中“★”内容项为基本响应要求，须逐条响应，未逐条响应、有缺漏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2、“是否完全响应”一栏根据“响应文件响应条款”与谈判文件逐项对照的结果填写，填写“是”或者“否”（如填写“否”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合同基本条款响应

完全理解并接受谈判文件中“合同基本条款 ”要求。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响应方案

一、供应商概况

包括但不限于成立时间、经营范围、股权变更、总公司分公司分布及经营状况、管理制度、人员配备、用户评价、正在实施的项目、评优获奖情况、以及供应商认为有利于本次成交的其他情况等说明。

二、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项目，所提供服务的供应商应为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所提供服务的供应商为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所提供服务的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所提供服务的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特别提醒：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一）关于小微企业判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供应商可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进行自测，判断属于小型还是微型企业。也可在微信小程序中搜索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进行测算。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第 标段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项目不分标段的，第 标段空白处填写“/”。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三、供应商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填写此表。

二、响应方案

参照谈判文件评审办法各条款的要求，结合第三章《采购内容及采购要求》编制响应方案，内容包括产品技术说明、组织供货和服务的详细说明、技术规格响应表、产品说明、供货一览表、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等。至少应包括如下：

1. 服务总体方案
2. 服务组织架构
3. 保障措施
4. 应急预案
5. 服务承诺
6. 其他谈判文件要求内容

三、参考样表

(一) 业绩合同样表 (仅供参考)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起止时间	合同金额 (万元)
.....				
数量合计 (个) :				

注: 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及标准中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

(二) 项目团队样表 (仅供参考)

1、项目团队情况概述

概述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为本项目提供货物服务的团队整体情况、团队负责人、联系人基本情况、背景、能力介绍等, 具体内容自行编制。

2、项目团队人员清单

1、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				
姓名	年龄	学历	岗位职责	工作经验
2、技术人员				
姓名	年龄	学历	岗位职责	工作经验
3、辅助人员				
姓名	年龄	学历	岗位职责	工作经验
备注	表格空间不足时请自行扩展, 后附相关证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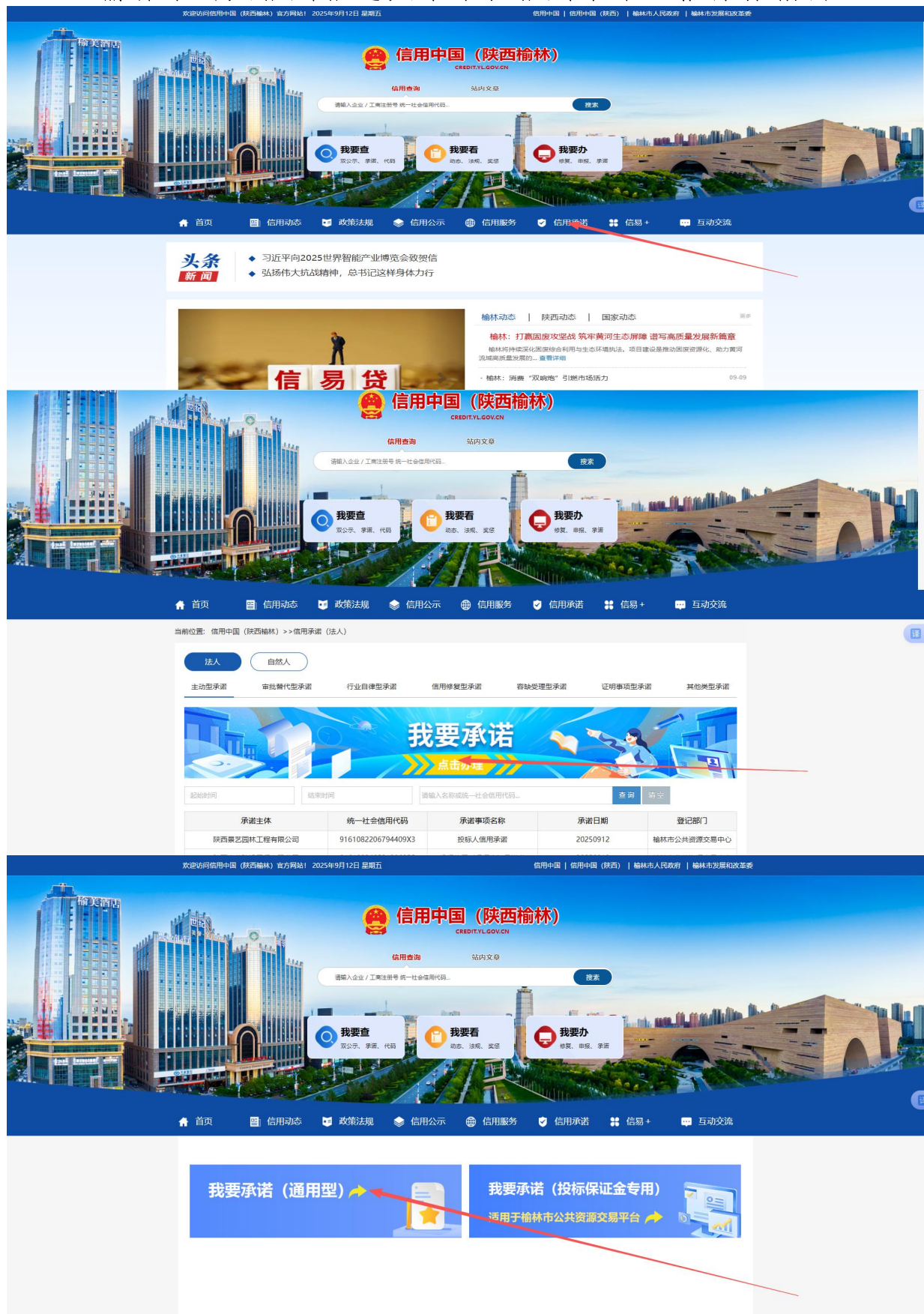
3、各岗位服务人员配置明细样表（仅供参考）

序号	分项内容	配置服务人员人数	应急预备人数	备注
1				
2				
3				
4				
.....				

四、供应商认为有利于成交的其他情况说

附件一

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附件二

(此表不封装在响应文件中，磋商现场单独携带)

第 次谈判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元

内容 供应商	谈判报价	服务期	服务质量
	(小写)：		
谈判报价	(大写)：		
备注：			

注：以上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备注：1、“谈判报价”为谈判总价。谈判报价必须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2、以上费用均为含税价格。